

江西九江科技中等专业学校文件

校办发(2024)4号

九江科技中专2024年度职称评审工作方案

根据《九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24年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九人社发【2024】27号)文件精神,为确保我校职称工作在民主、公平、公正的原则下顺利进行,现将我校2024年度职称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一) 成立九江科技中专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陈剑华、张小华

副组长: 袁怡玲、王晓林、叶鹏

成员: 李敏龙、龙德胜、郑洁、何治斌、柯坤林、殷秀云、钟长鸣、王春晓、吴刚、桂芳、李清水、任奇志

九江科技中专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责是: 根据九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职称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我校本年度职称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年度职称评审推

荐工作，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监督职称评审推荐工作全过程；向校**领导班子**汇报评审推荐结果。

1.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学校党政办），李敏龙兼任办公室主任，曹巧珍兼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袁媛、欧阳璿茹为办公室工作人员，负责 2024 年度职称评审日常工作。

2. 领导小组下设师德师风及资格审查小组

组长：李敏龙

资格审查小组的职责是：在学校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全校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的师德师风表现和资格审查工作，对申报人员的年龄、学历、专业、任职资格等情况进行资格审查并提出审查意见。

3. 领导小组下设教学业绩审查小组

组长：龙德胜

教学业绩审查小组的职责是：在学校职称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全校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的教学业绩审查工作，对申报人承担的教学任务、教学工作量、教学效果、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等方面提出审查意见；对职称申报者的教学课时情况进行抽查核实。

4. 领导小组下设科研业绩审查小组

组长：郑洁

科研业绩审查小组的职责是：在学校职称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全校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的科研业绩审查工作，对申报人任现职以来发表或出版的论文、著

作、科研成果、科研奖励等方面认定和审核，并提出审查意见；审核申报人《继续教育证》中有关科研培训方面的学分。

5. 领导小组下设教育资历审查小组

组长：何治斌

教育资历审查小组的职责是：负责全校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的班主任工作经历、辅导员工作经历或行政工作经历的审查，并提出审查意见。

6. 领导小组下设纪律检查小组

组长：叶鹏

纪律检查小组的职责是：在学校职称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维护职称评审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防止职称评审推荐工作中违纪行为的发生和对违纪行为进行处罚，负责对全校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的通报批评和处分情况进行审核，保证职称工作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顺利进行。

(二) 成立专家评审委员会

成立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负责开展本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原则上人数不少于7人，由九江市专家评委库评委和学校评委组成（从九江市专家评委库中抽取3人，学校高级讲师中抽取4人）。学校纪委予以全程监督。

二、申报、评审程序

我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申报、审核、评审工作按照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具体程序如下：

（一）制定推荐考评方案

制定推荐考评工作方案，并经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报市教育局备案后实施。

（二）公布推荐岗位数额

本次学校正高级讲师职称空岗位数 4 个，高级讲师职称空岗位数 15 个，讲师职称空岗位数 39 个。自 2017 年以来，因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职称系列转换等原因，导致教师职称评聘工作暂停了七年之久。考虑到我校积累在讲师、助理讲师职称的人员基数较大，本次计划正高级讲师空岗数按 50% 预留，高级讲师空岗数按 20% 预留，讲师空岗数按 10% 预留。所以本次拟用于竞聘推荐正高级讲师空岗数 2 个，高级讲师岗位数 12 个，讲师岗位数 35 个。以上拟用于竞聘推荐的岗位数待上级相关部门核准后确定。

（三）材料初审

1、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组织符合职称申报条件的教师学习《江西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使老师熟悉申报流程，并进行工作述职。

2、资格审查小组（学校党政办）负责对申报人进行资格审查，对申报人的身份、年龄、学历、专业、任职资格、任职年限、年度考核结果、行政获奖情况进行审核把关。

3、教学业绩审查小组（教学处）负责对申报人的授课门数、教学工作量、年平均课时、教学效果、教学质量考评、资源制作、教学资源建设等教学任务完成情况，以及对教学改革项目和教学成果奖项等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把关。对职称申报者的教学课时情况进行抽查核实。

4、科研业绩审查小组（科研处）负责对所有申报人的论文、论著、科研成果等的名称、刊物、发表或获奖（鉴定）时间、级别、名次和字数等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审核把关。

5、教育资历审查小组（安稳办）负责对所有申报人的班主任工作经历、辅导员工作经历进行审核，对申报人的行政工作经历进行调查核实。

（四）个人申报

符合申报资格条件的教师，在所有申报材料初审通过后，在学校党政办领取登陆账户和密码，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江西省职称申报评审系统”填写申报信息，并按要求扫描上传清晰的电子版证明材料，完成网上申报工作。

（五）考评推荐

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对申报教师任职以来工作业绩和师德考核、年度考核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并根据《九江科技中专职称评定评分细则》进行评分。

学校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将拟通过的教师名单在全校范围内公示5个工作日。对评审结果如有异议，请在公示

的期限内向校纪委反映；如无异议后，经领导班子集体研究确定后，整理材料上报教育局。

（六）师德考评说明

学校对申报高级及正高级讲师的师德师风情况的进行书面说明。

（七）专业技术人员任现职以来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按期申报：

- 1、年度考核基本称职（基本合格）者，延期1年申报。
- 2、年度考核、师德考核不称职（不合格）者，或已定性为技术责任事故的直接责任者，延期2年申报。
- 3、受警告以上处分者，伪造学历、资历、业绩者，剽窃他人成果者，延期3年申报。
- 4、凡有师德失范、以非法方式表达诉求等严重影响损坏教师形象和声誉行为的，视情况延期1年至3年申报。

江西九江科技中等专业学校

2024年5月19日



江西九江科技中等专业学校办公室

2024年5月19日印发